

格尔木市唐古拉山镇长江源村详细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 公示

发布机构：唐古拉山镇人民政府

公示日期：二〇二六年九月三日

一、规划概况



规划背景

为落实《格尔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等上位规划要求，完善长江源村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科学指导村庄建设管理，唐古拉山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完成本规划。



村庄定位

生态旅游与红色文化传承示范点、民俗文化体验和生态教育观光基地、富有特色宜居、宜游、宜业的高原和美乡村。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唐古拉山镇长江源村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北至长江路，南至格库铁路，西至六子湖，东至盐桥路。总用地面积96.46公顷。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1—2035年**，与上位国土空间规划保持一致。其中近期至2025年，重点完善基础设施与提升人居环境；远期至2035年，全面实现村庄现代化、生态化与民族文化遗产的融合发展。

二、规模与结构



人口规模规划

现状常住人口1478人，规划远期人口规模达 **1600人**，实现人口适度集聚与结构优化，保障乡村发展活力。



建设规模指标

规划城镇建设用地 **96.46公顷**，总建筑面积 **52.97万平方米**，科学布局生产、生活与生态空间。

空间结构：一心 · 五区 · 一轴 · 一带

核心引领 · 一心

以村委会为核心，构建集公共服务、文化活动、便民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服务中心，辐射带动全村发展。

功能协同 · 五区

划分行政办公、现代居住、产业发展、特色民居及生态休闲五大功能区，实现功能互补与有机融合。

活力串联 · 一轴

依托G109国道打造村庄活力发展轴，串联各功能节点，带动沿线产业与乡村经济繁荣。

生态屏障 · 一带

沿G109国道构建生态绿化景观带，营造绿色生态走廊，提升村容村貌与人居环境品质。

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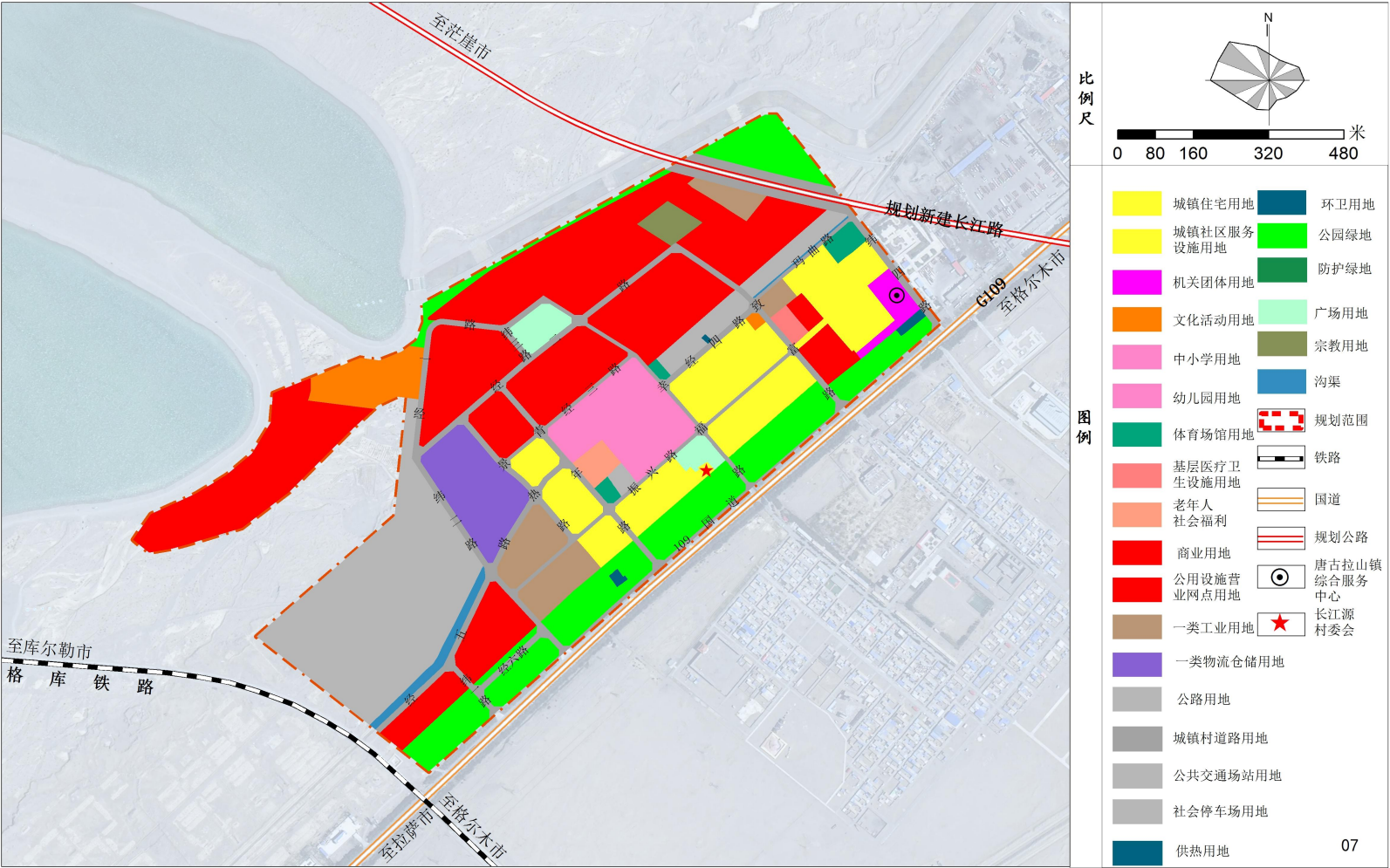
0 80 160 320 480 米

图例

- 特色民居居住区
- 现代多层居住区
- 生态休闲居住区
- 行政办公区
- 重点产业发展区
- 绿化景观带
- 规划范围
- 活力发展轴
- 公共服务和文化活动中心

三、用地布局规划

格尔木市唐古拉山镇长江源村详细规划



四、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文化传承焕新

新建六子湖生态文化教育基地与民俗传承基地，打造集生态研学、民俗展示于一体的文化地标，留住乡愁记忆。保留现状藏家民俗文化遗产基地，面积为0.09公顷，分布在唐古拉山镇卫生院西侧；规划新建1处六子湖生态文化教育基地，位于六子湖南部，面积为2.08公顷。



教育资源巩固

保留并提质长江源民族学校及附属幼儿园，完善教学软硬件设施，保障适龄儿童就近享受优质基础教育。保留现状长江源村幼儿园和长江源民族学校。其中长江源村幼儿园面积为0.42公顷，长江源民族学校民族中学面积为3.76公顷。



体育设施完善

保留现状篮球场，规划新建1处足球场与室内篮球场。其中现状篮球场面积为0.17公顷，位于现状敬老院右侧，规划足球场面积为0.10公顷，位于长江源民族学校左侧，规划新建室内篮球场0.41公顷，位于玛曲路与纬四路交叉口处。



医疗康养升级

保留现有卫生院功能，新建藏医馆，融合传统藏医药与现代医疗技术，构建多层次的健康保障体系。规划保留唐古拉山镇卫生院，面积为0.16公顷，位于长江小区南部；规划一处藏医馆位于唐古拉山镇卫生院左侧，面积为0.16公顷。

比例尺

0 80 160 320 480 米

例

城镇住宅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藏医馆(规划)
篮球场

规划范围
铁路
国道
规划公路
道路
道路中心线
唐古拉山镇综合服务中心
长江源村委会
生态文化教育基地

五、综合交通规划



对外交通联动

依托G109国道、格库铁路构建对外交通大动脉，强化区域互联互通，打通人流物流高效集散通道。规划新建长江路与玛曲路连接，向东连接格尔木市国际陆港片区与昆仑经济开发区。



内部路网织补

构建“主干路-次干路-支路”三级路网体系，新建长江路、纬二路等骨干道路，完善微循环系统主干道规划形成“一横三纵”的主干路骨架路网，规划形成“四横四纵”的次干路路网。范围路网密度达7.60公里/平方公里。



公共交通配套

科学布局公共交通首末站，优化线路覆盖，构建便捷高效的城乡公交网络，倡导绿色低碳出行。规划范围内公交线网布设以上位规划为依据，统筹安排、有序衔接



交通附属设施

结合商业商务、休闲娱乐、交通换乘枢纽等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停车设施与充电设施，规划范围内共配置公共停车场3处，规划充电桩3处，充电站1处。

综合交通规划图



六、市政公用设施规划



给水系统

接入格尔木市政供水管网，实现供水一体化管理，保障居民生活生产用水安全稳定、水压充足。



排水系统

严格执行雨污分流标准，污水经预处理后接入市政管网集中处理，雨水自然排放，改善村庄水环境。



供电保障

依托城区主电网，按需增设变配电室；推广太阳能光伏设施，构建绿色低碳、安全可靠的供电体系。



通信系统

考虑在村中接入宽带以及光缆，并增设移动、联通、电信服务代办点以满足近远期长江源村对电信的需求。



燃气系统

接入格尔木市燃气管网，满足村民生活勇气与采暖用气，满足后期村庄勇气需求。



环卫系统

定期对村庄进行环境卫生清理，后期规划配备垃圾处理设施后使用，由村民自发形成环卫组织，定期对村庄进行环境卫生清理。

七、城市设计引导



建筑风貌引导

综合用地布局和功能结构，形成“一心一轴四区多节点”的特色风貌。塑造“特色村寨”“生态旅游”“民俗体验”为一体的城市特色风貌。



建筑风格与形式

在建筑风格方面，鼓励对传统藏式风貌进行现代演绎。建筑形式控制主要包括主体结构形式控制及屋顶形式控制。



建筑色彩

建筑色彩：建筑以白色为基底，以赭红色涂料为主色调进行装饰，采用砖混结构，内部空间及布局满足现代人居生活需要。



建筑体量

规划区内的文化活动中心、工业、机关团体、养老院、教育、医院等建筑以大中尺度为主；规划区内的居住、商业、公用设施等建筑以中小尺度为主。



建筑立面

禁止使用光华表面工艺处理外墙表皮材质，禁止使用大面积玻璃幕墙，禁止使用高明度彩钢板。部分沿街外立面粉刷脱落、细部残缺甚至墙体损坏等，规划保留现状，并在原有基础上粉刷整饰。



建筑小品

小广场、草坪，宜选用杆灯照明；小范围的铺砌地面、礼仪性的场所，如停车区和建筑入口宜采用桩灯。广告标识不得损害主体建筑屋顶造型与建筑群天际线形象。垃圾箱避免使用鲜艳色彩与卡通造型，垃圾箱的形式应简洁、易清洗。

八、综合防灾与城市更新

综合防灾安全韧性规划



抗震设防加固

严格执行7度抗震设防标准，对学校、医院等重点公共建筑实施专项提升，筑牢城市建筑安全根基。



防洪排涝体系

确立20年一遇防洪标准，优化水系连通布局，完善城市排涝管网，提升极端天气应对能力。



应急避难保障

人均避难场所面积不低于47.13m²，构建“就近避难、分级响应”的全域应急保障网络。



平急两用建设

打造城市健康安全单元，实现日常公共服务与应急保障功能的灵活转换，增强城市韧性。

城市更新与品质提升规划



多元更新模式与实施策略

科学划定5处重点更新地块，因地制宜实施“保护传承、整治改善、改造提升”三大策略，兼顾历史文脉保护与现代功能升级，推动片区有机更新与可持续发展。



人居环境品质全面升级

以保护传统空间肌理为核心，修缮整治老旧院落与街巷风貌，完善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配套，补齐民生短板，重塑街区活力，打造宜居宜业的现代化居住环境。

规划坚持“安全筑基、更新提质”理念，通过防灾体系建设与城市更新的协同推进，构建安全可靠、生态宜居、文化传承的城市发展新格局。

九、地块层面管控



建筑密度与容积率

规划范围内所有的建筑物、构筑物改建、扩建和新建后的建筑密度和容积率必须符合分图图则中规定的建筑密度、容积率的控制。



建筑高度

- ①一级高度控制区（建筑高度 ≤ 4 米），主要为公园、寺庙、底层住宅、停车场、锅炉房等用地。
- ②二级高度控制区（ $4\text{米} < \text{建筑高度} \leq 7\text{米}$ ），主要为工业用地、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商业用地、文化活动用地、医疗卫生用地等。
- ③三级高度控制区（ $7\text{米} < \text{建筑高度} \leq 10\text{米}$ ），主要为长江源村幼儿园、长江源民族学校、长江源小区、唐古拉山镇综合服务中心。
- ④四级高度控制区（ $10\text{米} < \text{建筑高度} \leq 20\text{米}$ ），主要为规划宅基地长江源村幼儿园、长江源民族学校、长江源小区、唐古拉山镇综合服务中心。



建筑间距

- (1) 住宅日照标准应符合冬至日不低于1小时的日照标准。
- (2) 幼儿园生活用房的日照应满足冬至日不小于3小时的日照标准；
- (3) 小学和中学教学楼、医院病房楼、老年人居住建筑的日照应满足冬至日不小于2小时的日照标准；
- (4) 幼儿园的活动场地应有不少于1/2的活动面积在遮挡建筑冬至日3小时日照阴影线之外。



建筑退界

- ①建筑后退道路红线：其中主干路、次干路和支路的建筑后退道路红线最小距离为2米，长江路建筑后退道路红线最小距离为5米。
- ②后退项目的用地边界线：当边界外为非道路的建设区域，居住用地中低层建筑主要朝向宜控制在建筑高度的0.5倍，最小6米；非居住用地主要朝向宜控制在建筑高度的0.5倍，最小4米；多层建筑主要朝向宜控制在建筑高度的0.5倍，最小8米。

十、公示信息



公示期限：30个自然日

公示时段：2026年9月3日 — 2026年10月2日。为保障规划的科学性与民主性，广泛凝聚社会共识，现面向社会各界公开征求意见与建议。



电子邮箱反馈

收件邮箱：1302975300@qq.com
建议在邮件主题注明“规划意见反馈”



电话咨询反馈

联系电话：13369785152
专人接听，解答规划相关疑问



温馨提示： 反馈意见时，请务必注明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及通讯地址，以便我们及时与您沟通并反馈意见采纳情况。

欢迎提出宝贵意见

格尔木市唐古拉山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六年九月